

证券代码：873804

证券简称：华鸿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天津华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 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22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崔成哲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4年5月22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8,270,782股，占公司股本的36.418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崔成哲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4年5月22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8,270,782股，占公司股本的36.418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选举张立波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4年5月22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995,424股，占公司股本的11.950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张立波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4年5月22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5,995,424股，占公司股本的11.950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李兵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4年5月22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763,637股，占公司股本的9.495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韩伟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

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4 年 5 月 22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李海波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4 年 5 月 22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刘斌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4 年 5 月 22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孔庆斌先生、孟繁荣先生、胡振雷先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备查文件

《天津华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天津华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天津华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